

最新婚姻登记处工作总结报告大全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报告帮助人们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最新婚姻登记处工作总结报告大全篇一

经过半个月的短期岗前培训，我很荣幸的成为了公益性岗位中的一员之一，满怀激情与理想，我来到新屯镇人民*，现在被安排在柯杉村担任驻村干部助理一职。时光荏苒，转眼间，我担任驻村干部助理一职已经一个多月了。一个多月来，在各级领导及村两委的帮助下，在不断的磨合中渐渐的适应了农村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到具体的农村工作当中；在接触中慢慢融入了农村这个大家庭，熟悉了村里的基本情况，并参与了村内一些主要事宜的开展。通过近一个多月的工作，自己各方面素质都有了较大的提高，扎根基层、服务社会的意识得到增强，基层工作经验有所增加，这些都为我以后工作的顺利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为了尽快适应由学校到农村、由教师到_驻村干部_的转变。要明确自己的定位，虚心向周围的同事和群众学习，尽快了解村里的基本情况，熟悉村内的人际关系，掌握村级事务的办理程序。在具体工作中，学会积极思考问题，遇到难题时，要积极向有关领导学习，静心思考，克服急于求成的心理。借鉴他人的工作经验，及时反思自身的行为不足。

到农村工作，首先必须适应基层工作环境。在上级领导和村两委的亲切关怀、帮助和自己的努力下，没过多久，我很快就适应了农村工作，改掉了一些不良习惯，与村干部、村两委班子成员步调一致，真正坚持了不定时工作制。其次，在农村工作，要谨记使命，找准工作定位。既然选择了公益

性岗位这份工作，就应当严格按照区、镇有关文件精神去做，即：_协助村党支部*、村主任做好党务、政务工作_。我们的角色是助理，职责是协助，我们应该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协助村两委搞好村务工作。

态度决定成败，我们工作在农村，必须养成良好的工作态度和处世态度，否则，将无法顺利开展。农村有其特殊性，我们更多时候面对的是一些琐碎的、具体的事务，像制表格、打印文件等等，没什么_大事_可言。但农村亦无_小事_，尽管在某些人看来根本不是事，对老百姓来说，件件是大事，都关乎百姓的切身利益，马虎不得。因此，我们必须端正态度，对任何涉及百姓的事都认真对待，再苦再累都无怨无悔。

刚刚从学校步入社会不久的我们，需要放下架子，先当好村民后当好村干部，面对由教师到村干部的身份转变、由学校到基层的环境转变，首先要做的事情就是挨家挨户去走访，多听、多问、多思考，多做、少说，不怕吃闭门羹，不怕听冷言冷语，多与老党员、老干部谈心交流，摸清情况，很快融入到实际工作中去，做农民的贴心人。这样才能和群众打成一片，形成共同的感受、共同的语言。在农村工作，沟通很重要，与老百姓的沟通更重要，在这方面我深有体会。村民都是善良朴实的，而对个别情绪比较激动的村民我们应予以理解。在这时候，我会热情招待他们，给他们沏上一杯茶，让他们慢慢*静下来。有时候，他们还会找我聊天，无话不说，完全把我当作是一位朋友。这时候，我亦会以朋友的身份与他们交流，这也能更深入地了解他们的内心世界，便于我开展工作。

到村任一个多月来，我参与了村内大小事务的开展，我深刻体会到农村工作不是_一朝一夕_的事，尤其是计划生育工作更是难上加难，一提到计生工作就皱眉头。由于我村交通便利，经济比较发达，这给我村的计生工作带来不少困难。

我积极参与了第八届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严格按照程序做

好选民登记、公示、投票、唱票、计票工作。通过这次村_两委_换届选举工作的亲身经历，我对村干部有了更深层次的认识。新一届两委班子上任以后，我积极配合他们搞好新老班子交接工作，参与村民代表会议，与村民代表广泛接触，积极听取他们的可贵意见，并形成书面总结，为我村新一届两委班子今后工作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建议。近段时间，我又积极参与了农村合作医疗费用征收工作，并且单独负责了一个组的征收。通过深入农户，广泛宣传、认真讲解使我更深入地了解农民和农村工作。

通过参加各项具体工作的开展，不断的丰富自己，学习一些处理村务的方式方法，为以后工作的顺利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来到农村基层工作，选择的是学习广阔农村的社会实践；付出的是自己的青春和汗水；得到的是领导的肯定，是宝贵的经验积累，更是自己的不断成熟。机遇从来偏爱有准备的头脑，我会用我的实际行动，在农村广阔的天地中贡献我的智慧和力量。

总之，在以后的工作中，在我们的身上肩负的不仅是一种工作的职责，更多的是广大农民百姓对我们的信任和期待。我们要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在锻炼中成长、在成长中成熟，时刻保持锐意进取的工作态度。展望明天，我充满信心，决心在今后的工作中，克服不足，自增压力，不图名不图利，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和一流的工作业绩，认真履行职责，扎实工作，服务家乡父老，为我村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自己的贡献。

最新婚姻登记处工作总结报告大全篇二

（一）主要工作情况

1、创建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成效显著。

（1）领导重视，把规范化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按照《通

知》精神，年初向局领导汇报创建窗口单位活动的工作，局领导班子十分重视规范化建设工作，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科室和登记处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形成创建规范化建设活动的良好氛围。

(2) 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对照规范化检查内容，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制定并完善了《岗位责任制度》、《印章管理和使用制度》、《证件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和保密制度》、《学习制度》、《应急预案》等各项规章制度，全部达到规范化建设标准。

(3)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提高依法行政水平。3月份根据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制作了四块牌子，对工作人员的照片、工作守则、服务承诺、办公时间、办理时限、办公地点、办事依据、收费标准、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内容进行公开，进一步提高了依法行政的水平和婚姻登记质量，并接受社会监督。全年来电咨询达到3000多人次。今年群众来信收到1封，及时给予了答复。

(4) 抓好档案规范化管理工作。今年新《婚姻登记档案管理实施办法》公布施行后，结合规范化创建的要求，及时按新办法进行档案整理，邀请市档案馆人员进行指导，对06年档案按新《办法》重新进行整理，通过全体人员的加班加点，已整理档案3018卷。为了做好档案整理工作，购买了档案制作缝纫机、档案盒，安装了档案管理软件，实现了电子档案“双套制”保管，规范了档案的管理，确保档案资料万无一失，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5) 创新便民服务措施，提高服务水平。为了不断完善便民措施，提高窗口单位的行风建设。在原有三项便民措施的基础上，今年1月份开通了语音咨询电话（16882707），这是自集中登记以来我处推出的第四项便民措施。

2、开展婚姻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形式多样。

我们始终把婚姻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作为婚姻登记管理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今年5月份，在《科学与消费》大型刊物上刊登一期婚姻法律法规，印制了《婚姻法》和《婚姻登记条例》上千册、2万份结、离、补登记告知单供当事人免费阅读。

由市司法局组织的“法制宣传日”上街为群众宣传《婚姻法》等法律法规，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另外，举办大型集体婚礼。在结婚颁证仪式取得实效的基础上[]20xx年我们又对证婚活动进行了深化，推出了大型“浪漫潮乡·玫瑰婚典”证婚活动，今年举办了二期，有70名新人报名参加。通过这些活动旨在倡导一种健康文明的婚姻观念，为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文明新风，促进我市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做出努力。

3、加强队伍建设，树立窗口单位良好形象。

一是认真组织婚姻登记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组织学习“十六大”精神和上级的有关文件资料。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采取定期组织全体登记员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通过业务知识、案例分析、互相探讨等形式开展学习，全年已组织学习10次。

三是鼓励登记员参加自考、函授等教育学习，今年已有3名同志参加了函授、自考的报名，以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四是加强计算机技能培训。今年为了提升计算机操作技能，对每位登记员进行计算机新三级培训，都取得了合格证书，从而全面做到业务素质和思想素质同步提高。五是婚姻登记处创建市机关效能示范岗，提高登记员的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使婚姻登记工作再上新台阶。

4、存在问题

一是部门间协调工作还有待加强。尤其与公安、法院、房管

办、公证处、档案馆等部门需要上级部门给予协调解决，有利于工作的开展。二是婚姻登记力量相对薄弱。人员缺少，工作量大，人员经费紧张，尤其是近年来出具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和补领证件人数以及查档人数的增多。

二、20xx年工作思路

20xx年婚姻登记工作，坚持以“依法行政，为民服务”为宗旨，继续巩固和拓展规范化的成果，开拓创新，深化改革，狠抓落实，一流服务，努力提升婚姻登记机关的良好形象。

20xx年重点抓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继续做好法律法规宣传工作。

为贯彻《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引导人民群众学法知法守法，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合法婚姻权益，在社会上倡导文明婚姻家庭和生活行为。一是通过宣传栏、发放告知单、印制《婚姻法》、《婚姻登记条例》册子等形式开展宣传。二是组织一次全市性的《婚姻法》知识竞赛活动。三是举办集体婚礼。继续开展丰富多彩和群众喜闻乐见的婚姻法律法规宣传，准备在“五一”、“十一”举办大型集体婚礼活动。让广大群众了解婚姻登记制度的基本精神，不断增强遵守《婚姻法》和《婚姻登记条例》的自觉性，在全市形成良好的贯彻婚姻法律法规的执法环境。

（二）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根据推行政务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做好执法依据和工作程序的公开工作，虚心接受群众监督。进一步完善以首问责任制、责任追究办法为核心的婚姻登记工作制度，切实提高婚姻登记工作人员为民、便民、利民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和婚姻登记质量，坚决遏止搭车收费，切实减轻群众负担，推动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走上法制化、规范化轨道。

（三）进一步落实为民服务措施。

加强窗口单位的行风建设，健全和落实服务承诺制，优化工作流程，继续完善和落实好“四项”便民措施。继续设置民主评议箱，虚心听取群众意见，不断探索和创新行之有效的便民服务措施。

（四）进一步加强婚姻登记队伍建设。

按照建设一支业务精通、行为规范、执法严明、服务周到、素质优良的婚姻登记员队伍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婚姻登记管理人员的思想和业务培训或考试，深化和完善民主评议与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制度，不断调动和激发全体婚姻登记员的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继续加强婚姻登记处软硬件建设，积极营造温馨祥和的登记环境；积极探索部门间数据交换和共享，进一步挖掘婚姻数据对加强社会管理的积极作用。

最新婚姻登记处工作总结报告大全篇三

一、加强学习，提高服务质量。为提高婚姻登记员业务素质，加强对婚姻登记员业务培训，安排婚姻登记员参加省厅、市局组织的业务培训。在实际工作中组织登记员通过案例分析、互相探讨等形式开展学习，让婚姻登记员熟悉婚姻法律、法规以及其他相关政策，做到将各种法律法规融会贯通，很好地运用到实际工作中，从而提高了登记员依法办证的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截止20xx年11月，全县已办理结婚登记13300多对，离婚登记1100多对，补发结婚证900多对。

二、完善制度，加大执行力度。为更好依法行政、为民服务，我和科室同志在原有制度的基础上修订了岗位责任制度、印章管理和使用制度、证件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和保密制度、学习制度、政务公开、服务承诺、督促检查等各项规章制度，加大执行力度，确保创建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合格单位的工作持续良性发展。

三、加强公开，坚持依法行政。根据规范化婚姻登记单位建设的要 求，我和科室同志共同研究进一步完善了公开内容，对工作人员的照片、工作守则、服务承诺、办先生公时间、办理时限、办公地点、办事依据、收费标准、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内容进行公开，要求婚登工作人员挂牌上岗，并向社会公开承诺，接受社会监督，进一步提高了依法行政的水平和婚姻登记质量。

四、加大宣传，提高婚检率。充分利用印制的婚前检查手册和婚前检查宣传片广泛宣传婚前医学检查的重要性，有针对性地 对前来办理结婚证的青年男女进行宣传教育，提高其对婚前检查的认识。因宣传到位，措施得力，我县今年的婚检率明显提高，截至目前全县共参加婚检6000多对。

五、规范档案，确保资料安全。根据《婚姻登记档案管理办法》，在我的建议下，局对婚姻档案室重新进行了布置，增添和购买了档案柜30个、档案盒3500个、档案装订机2个、档案装订专用缝纫机1台，及时对档案重新进行了归类整理，共整理档案5万多卷，并安排专人管理和维护，实现了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双套制”保管，规范了档案的管理，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方便婚姻当事人及时查阅。

六、制定预案，积极应对高峰。为切实做好10月10日的婚姻登记工作，有效防范和处置因结婚登记高峰引发的公共安全事件，在我们提前制定应急预案的基础上，局采取组织、场地、人力、设备、应急、检查六项保障措施，做好10月10日婚姻登记的工作。由于预案在先，准备充分，管理得当，婚登处平安、顺利、高效地完成了20xx年10月10日的登记任务。当天共登记结婚195对。

最新婚姻登记处工作总结报告大全篇四

第五条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在城市是街道办事处或者市辖区、不设区的市人民*的民政部门，在农村是乡、民族乡、镇的人民

*。

农村在有利于管理和方便群众的条件下，民政部门经县级人民*批准，可以按照自然区域设置婚姻登记站，开展集中办理婚姻登记的试点工作。

(一)办理婚姻登记，包括结婚登记、离婚登记、复婚登记；

(二)出具夫妻关系证明书、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

(三)依法处理违反婚姻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四)开展婚前教育，宣传婚姻法律、法规和规章，倡导文明婚俗。

第七条婚姻登记管理机关依据本细则独立开展婚姻登记管理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

第八条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办理婚姻登记的时间：

(二)未集中办理婚姻登记的地方，每周办理婚姻登记的时间不少于三天。

第九条婚姻登记管理工作人员必须经业务培训和考试合格，取得由省民政部门统一印制的婚姻登记管理员证书。

最新婚姻登记处工作总结报告大全篇五

第二十七条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应当建立婚姻登记档案，将当事人申请结婚、离婚、复婚登记的有关材料立案归档，按照规定的期限保存。

婚姻登记管理机关应按规定向同级计划生育主管部门通报婚姻登记的情况。第二十八条当事人遗失或者损毁结婚证、离

婚证的，可以向原办理婚姻登记的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出具夫妻关系证明书或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申请时，递交单人寸免冠黑白照片各3张，并持本细则第十一条第(一)至(三)项规定的证件和证明材料。

第二十九条婚姻登记机关对申请人持有的有关证件和证明材料应当认真审查，如有疑问，应予核定，并根据婚姻登记档案，为遗失或损毁结婚证的当事人出具夫妻关系证明书，为遗失或损毁离婚证的当事人出具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

当事人因受单位、部门或他人干涉取不到有关证件和证明材料的，婚姻登记机关应主动了解有关情况并注明于申请书内，根据婚姻登记档案，为确实遗失或损毁结婚证的当事人直接出具夫妻关系证明书；为确实遗失或损毁离婚证的当事人直接出具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

夫妻关系证明书、解除夫妻关系证明书与结婚证、离婚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